

廉政警戒线：

划清罪与非罪的界限

国家工作人员预防职务犯罪法律知识读本

中国信息法学研究会廉政专题研究组 编

中国方正出版社

廉政警戒线：

划清罪与非罪的界限

——国家工作人员预防职务犯罪法律知识读本

中国信息法学研究会廉政专题研究组 编

中国方正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划清罪与非罪的界限/董景山主编. —北京:中国方正出版社, 2004

ISBN 7-80107-482-3

I. 划… II. 董… III. 犯罪-非罪-基本知识-中国
IV. D262.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00123 号

划清罪与非罪的界限

董景山 主编

责任编辑:王相国

出版发行:中国方正出版社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41 号 邮编:100813)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富生印刷厂

开 本: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 张:11

字 数:268.5 千字

版 次:2004 年 4 月第 1 版 2004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ISBN 7-80107-482-3

定价:18.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出版部联系退换)

写在前面的话——

廉政从知法开始

——国家工作人员应做法律上的“明白”人

腐败是一个政治问题，也是一个社会问题。作为国际社会的通病，腐败已经成为我国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巨大阻力。反腐倡廉作为一项重大的政治任务和一个严肃的社会课题，不仅关乎国家大局、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而且反映了社会文明、政治文明、文化进步的需要，体现了执政兴国、建设小康社会的直接要求。在新的历史时期，腐败表现出很多新的特点，反腐败的任务更加艰巨复杂，要求我们必须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坚持“教育是基础，法制是保障，监督是关键”，坚持“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制，努力从源头上预防和解决腐败问题。

反腐倡廉作为党和政府的一项重要任务，与每个国家工作人员都息息相关。腐败会改变一个人的命运，它可能侥幸使得某些国家干部“痛快”并“享受”着，也可能直接使他们陷于尴尬和苦难的境地。一向生活体面的国家干部尤其是领导干部，如果仅仅违反纪律或轻微违法，可能还“过得去”，但是，如果一旦触犯刑律，构成职务犯罪，那么将不得不面对冷酷的现实，体味强烈的生活反差：斯文扫地，“威风”不再，身心疲惫，度日如年。无限美好时光，竟如昨日黄花。“一步之隔，天涯之别”。回头一看，从体面、守法、廉洁到腐败，到职务犯罪，仅仅是一步之遥。

通过与职务犯罪人的深入接触和交流，我们发现，他们当中

的很多人缺乏法律知识，法律意识淡薄，由于不知法，不知职务犯罪的查处标准、惩治政策和刑罚轻重，不能正确划分罪与非罪的“界限”，所以，往往在稀里糊涂中踏上犯罪的道路。不少人甚至在被查处时还很奇怪：我犯罪了吗？更有甚者竟然在被惩处时大喊冤枉：不知者不为罪！但是，法律无情，触犯法律就得付出相应的代价，懂法如此，不懂法也是如此！客观地讲，很多涉嫌职务犯罪的国家工作人员具有相当不错的综合素质，可以说是人中俊杰，胸怀大志，文韬武略，朝气蓬勃，风华正茂。但是，他们有一个普遍的弱点，就是对法律知识，尤其是与职权和职务犯罪相关的法律所知甚少，一些人甚至就是“法盲”。假若他们知道的法律知识多一些，法律意识强一些，能够正确划分罪与非罪的界限（如果可以假设的话），那么大量的职务犯罪肯定是可以避免的。

缺乏法律知识，不懂得罪与非罪的界限，不知事情可不可做，也不知做事的分寸，也就难免一不小心而犯罪。所以，要想让国家工作人员保持廉洁，不去犯罪，首先就得告诉他们什么是犯罪，帮助他们划清罪与非罪的界限，以此作为预防犯罪的前提。这种做法是合理的，也能体现人性的关怀。国家工作人员不知法，固然有自身的原因，但是专门机关、有关单位没有给他们创造便利的条件，没有很好地引导和鼓励他们认真学习法律，也是一个重要的客观原因。实际情况是，很多人非常想学习和了解法律，但是却找不到很好的机会和方便条件。所以，必须经常性地开展法制教育，尤其是检察机关、纪检监察机关，以及有关单位，更应努力多做些工作。廉政教育和法制教育是反腐倡廉的基础性工作，通过廉政教育和法制教育可以筑起拒腐防变的第一道防线。这项工作是由政府的，更是国家工作人员自己的，理应成为每个国家工作人员的必修课。如果越来越多的人懂得法律，能够正确识别和辨别职务犯罪，划清罪与非罪的界限，自觉以法律标

准来衡量和约束自己的行为，那么职务犯罪必将得到显著地遏制。

为了帮助国家工作人员学习法律，正确划分罪与非罪的界限，使他们在努力为社会和公众办事的同时，不至于因为不知法而稀里糊涂地犯罪，我们在调查、研究廉政和职务犯罪问题的同时，专门组织人员编辑了本书。参加本书编写的，既有刑事法律专家，又有长期从事反贪和预防职务犯罪工作的人员，可以说是刑事法律理论与实践的融合。为了便于阅读，本书采取问答的形式，努力做到通俗易懂，通过大量具体案例，在全面介绍职务犯罪相关知识的同时，以案说法，重点对职务犯罪的每一个罪名的法律界限、立案标准、处罚轻重进行了详解，并结合实际解难答疑，指出哪些行为是合法的，哪能行为是违法和犯罪，可供国家工作人员在履行职责的实际工作中对照、参考和辨别。

我们编写本书的根本目的是促使国家工作人员认清和辨别职务犯罪与非罪的界限，从而产生廉政的效果。我们有充分的理由相信，绝大多数国家工作人员都十分珍惜自己的工作和生活，都有自我保廉的自觉性和积极性，所以，本书充分体现以人为本思想，着力突出了三大功能：一是广泛的教育功能。可以帮助大家学习与职务犯罪相关的法律知识；二是深刻的警诫功能。以犯罪应受的惩罚和犯罪人的下场警示国家工作人员，以为前车之鉴。三是有效的引导功能。可以引导国家工作人员从自身做起，主动地廉洁从政，不去以身试法。本书可供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开展廉政教育和法制教育使用，也可作为国家工作人员的案头用书，只要时时翻阅，就可产生倡导廉政、自我保廉、有效防范职务犯罪的效果。实际上，“廉政警戒线”包括二个，即违法违纪警戒线和职务犯罪警戒线，而人们更多关心的还是后者。通常所说的“廉政警戒线”主要是指职务犯罪与非罪的界限，这是一个动态的“临界线”、“是非线”，越过这一“警戒线”

就可能碰上“高压线”，就可能“触雷”。国家工作人员通过学习看清“廉政警戒线”，是非常必要的，也是十分有益的。只有看清这一界限，才可能成为法律上的“明白人”，也才不会稀里糊涂地踏进“雷区”，从而避免在廉政方面“栽跟头”。

编 者

2004年2月22日

目 录

写在前面的话——

廉政从知法开始

——国家工作人员应做法律上的“明白”人

上 篇

第一章 什么是职务犯罪·····	(3)
1、什么是职务犯罪? ·····	(3)
2、为什么说职务犯罪是最为严重的腐败? ·····	(4)
3、什么是故意犯罪? ·····	(4)
4、什么是过失犯罪? ·····	(4)
5、什么是共同的职务犯罪? ·····	(4)
6、什么是单位犯罪? ·····	(5)
7、职务犯罪包括哪些种类? ·····	(5)
8、什么是国家工作人员? ·····	(7)
9、什么是司法人员? ·····	(8)
10、哪些人能犯职务犯罪? ·····	(8)
11、非国家工作人员能犯职务犯罪吗? ·····	(9)
12、什么是公共财产? ·····	(9)
13、职务犯罪所侵犯的是什么? ·····	(9)
14、职务犯罪的主观心理状态如何? ·····	(10)
15、职务犯罪客观表现如何? ·····	(10)
第二章 贪污贿赂罪 ·····	(12)
一、贪污罪 ·····	(12)

- 国有企业业务经理徐某截留业务款据为己有构成
贪污罪 (12)
- 国有公司出纳员夏某侵吞公款构成贪污罪 (12)
- 1、什么是贪污罪？ (13)
- 2、哪些人能犯贪污罪？ (13)
- 3、什么是贪污罪中“利用职务上的便利”？ (14)
- 4、贪污罪的主要手段有哪些？ (14)
- 5、贪污罪中的“从事公务”指的是什么？ (15)
- 6、贪污罪与一般贪污行为有何区别？ (15)
- 7、公司、企业的经理、厂长承包经营获取提成、报酬、
奖金是不是贪污行为？ (16)
- 8、贪污罪与盗窃罪、诈骗罪有何区别？ (16)
- 9、银行工作人员盗窃其他人员掌管的现金犯的是
盗窃罪还是贪污罪？ (16)
- 10、某机关干部宋某虚报医药费算不算贪污？ (17)
- 11、贪污罪与职务侵占罪是一回事吗？ (17)
- 12、国有企业销售人员利用职务便利虚涨材料款，
将溢出的款项以回扣的方式从对方单位提出，
是受贿还是贪污？ (17)
- 13、某出版社发行部主任与会计合谋造假名册，截留
奖金并私分，是什么行为？ (17)
- 14、国家工作人员公款私存是什么行为？ (18)
- 15、国有单位设立“小金库”并自行控制、使用，
应如何处理？ (18)
- 16、贪污罪的立案标准如何？ (19)
- 17、贪污罪如何处罚？ (20)
- ◎北京长城机电科技产业公司总裁沈××侵占公款构成
贪污罪 (22)

◎××肿瘤医院住院处主任石××利用职务便利贪污公款被判处死刑	(23)
二、挪用公款罪	(24)
○某机关财务处会计张某挪用公款供弟弟个人经营构成挪用公款罪	(24)
1、什么是挪用公款罪?	(24)
2、哪些人能犯挪用公款罪?	(25)
3、挪用公款罪有哪几种情况?	(25)
4、什么是挪用公款归个人使用?	(26)
5、挪用公款与出借公款有何区别?	(26)
6、挪用公款罪与贪污罪有何区别?	(26)
7、挪用公款罪与挪用资金罪是一回事吗?	(27)
8、挪用公款罪的立案标准如何?	(27)
9、挪用公款罪如何处罚?	(27)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科学研究所所长王××挪用公款从事营利活动构成挪用公款罪	(29)
三、受贿罪	(30)
○某市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孙局长借发包工程之机收受他人礼金构成受贿罪	(30)
○某市游乐园黄经理在业务工作中收受他人财物构成受贿罪	(30)
1、什么是受贿罪?	(31)
2、哪些人能犯受贿罪?	(31)
3、什么是受贿罪中的“利用职务上的便利”?	(31)
4、什么是“非法收受”他人财物?	(32)
5、什么是“索取”他人财物?	(32)
6、受贿罪中的“他人财物”是指什么?	(32)
7、什么是受贿犯罪中的“利益”?	(32)

- 8、受贿罪与贪污罪有何区别? (33)
- 9、索贿与敲诈勒索有何区别? (33)
- 10、受贿罪与公司、企业人员受贿罪有何区别? (33)
- 11、股份有限公司的职工接受客户回扣是受贿吗? (34)
- 12、非国家工作人员能否犯受贿罪? (34)
- 13、如何区分正当“回扣”和受贿行为? (34)
- 14、上级领导收受下级“红包”是受贿吗? (35)
- 15、国家工作人员在公务活动中接受礼物依照国家规定
应交公而不交公的是贪污还是受贿? (36)
- 16、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收受古玩、文物、字画等
珍贵物品如何处理? (36)
- 17、国家工作人员收受他人有价证券是否
构成受贿罪? (37)
- 18、接受馈赠与受贿是一回事吗? (37)
- 19、接受礼物然后回赠财物能构成受贿罪吗? (37)
- 20、国家工作人员的亲属收受财物如何处理? (38)
- 21、国家工作人员收受他人财物承诺为请托人办事，
事情未办又未退财物的如何处理? (39)
- 22、受贿罪的立案标准如何? (40)
- 23、受贿罪如何处罚? (40)
- ◎成××与李×合伙收受他人财物构成受贿罪 (42)
- ◎胡××受贿、行贿和巨额财产来源不明案 (45)
- 四、单位受贿罪** (46)
- 某国有公司按月将科技咨询费返款不入公司帐构成
单位受贿罪 (46)
- 1、什么是单位受贿罪? (46)
- 2、在经济往来中单位在帐外暗中收受回扣、手续费
的如何处理? (47)

3、单位受贿罪与受贿罪有何区别？	(47)
4、单位受贿罪的立案标准如何？	(48)
5、单位受贿罪如何处罚？	(48)
五、行贿罪	(49)
1、什么是行贿罪？	(49)
2、什么是行贿罪中的“不正当利益”？	(49)
3、行贿罪与社会上的不正之风有何区别？	(49)
4、行贿罪与对公司、企业人员行贿罪有何区别？	(50)
5、下属企业给上级单位或个人送“红包”属于 行贿吗？	(50)
6、一些企业经销人员以“感情投资”的方式给国家工作 人员好处费是否受贿？	(50)
7、行贿罪的立案标准如何？	(51)
8、行贿罪如何处罚？	(51)
◎周××向江西省原副省长胡××行贿被判处 无期徒刑	(52)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原副秘书长甘××	
“买官”案	(53)
◎刘××、范××、刘×走私、行贿、受贿案	(53)
六、对单位行贿罪	(57)
◎某市建设工程公司为承包工程向发包单位行贿 60万元构成对单位行贿罪	(57)
1、什么是对单位行贿罪？	(58)
2、对单位行贿罪有哪几种表现形式？	(58)
3、对单位行贿罪与行贿罪有何区别？	(58)
4、对单位行贿罪的立案标准如何？	(58)
5、对单位行贿罪如何处罚？	(59)
◎××市五金公司为获得银行贷款向银行送钱送物	

构成对单位行贿罪	(59)
七、介绍贿赂罪	(60)
○赵某周旋于政法领导干部与请托人之间转送	
贿赂款构成介绍贿赂罪	(60)
1、什么是介绍贿赂罪?	(61)
2、如何划分介绍贿赂罪与非罪的界限?	(61)
3、介绍贿赂给单位和非国家工作人员能构成	
介绍贿赂罪吗?	(62)
4、介绍贿赂与在经济活动中居间谋利有何区别?	(62)
5、如何划分介绍贿赂罪与共同行贿罪、	
受贿罪的界限?	(62)
6、介绍贿赂罪与诈骗罪有何区别?	(62)
7、介绍贿赂罪的立案标准如何?	(63)
8、介绍贿赂罪如何处罚?	(63)
八、单位行贿罪	(64)
○某县建筑工程公司为揽工程向有关人员行贿构成	
单位行贿罪	(64)
1、什么是单位行贿罪?	(64)
2、单位行贿罪的主观故意是什么?	(65)
3、什么是单位行贿罪中的“利益”?	(65)
4、单位向有关部门送礼与单位行贿罪	
是一回事吗?	(65)
5、单位行贿罪与一般的行贿罪有何区别?	(65)
6、单位为承揽工程用单位的钱款给对方单位经办人	
送好处费是否构成犯罪?	(66)
7、单位行贿情节严重的主要包括哪些情形?	(66)
8、企业工作人员用个人所得给企业的客户发好处费	
是个人行贿还是单位行贿?	(66)

9、单位行贿罪的立案标准如何？	(67)
10、单位行贿罪如何处罚？	(68)
◎ × × 外贸公司为取得贷款向银行工作人员行贿构成 单位行贿罪	(68)
九、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	(69)
1、什么是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	(69)
2、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的主观故意是什么？	(70)
3、构成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有哪些客观条件？	(70)
4、如何计算非法所得的数额？	(70)
5、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与贪污罪、 受贿罪有何关系？	(70)
6、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的立案标准如何？	(71)
7、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如何处罚？	(71)
◎ 海南省东方市原市委书记戚 × × 受贿、巨额财产 来源不明案	(71)
◎ × × 市规划局用地科科长张 × × 利用办理用地手续 受贿并有巨额财产无法说明来源构成受贿罪和 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	(72)
◎ × × 钢铁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张 × × 贪污、受贿、 挪用公款巨额财产来源不明案	(73)
十、隐瞒境外存款罪	(74)
1、什么是隐瞒境外存款罪？	(74)
2、隐瞒境外存款罪的主观故意是什么？	(74)
3、隐瞒境外存款罪侵犯的是什么？	(75)
4、隐瞒境外存款罪的两个客观要件是什么？	(75)
5、哪些情况不属于隐瞒境外存款罪？	(75)
6、隐瞒境外存款罪的立案标准如何？	(76)
7、隐瞒境外存款罪如何处罚？	(76)

◎“黑车王”谢×贪污、受贿、走私普通货物、 非法经营、重婚、隐瞒境外存款案	(77)
十一、私分国有资产罪	(80)
○国有银行某营业部私设“小金库”进行私分构成 私分国有资产罪	(80)
1、什么是私分国有资产罪?	(80)
2、私分国有资产罪侵犯的是什么?	(81)
3、什么是私分国有资产罪中的“违反国家规定”?	(81)
4、如何区分私分国有资产罪与集体私分利润、 滥发奖金?	(81)
5、私分国有资产罪与贪污罪有何区别?	(82)
6、私分国有资产罪与低价折股、低价出售国有 资产罪有何区别?	(82)
7、私分国有资产罪的立案标准?	(82)
8、私分国有资产罪如何处罚?	(82)
◎北京××商贸公司法人代表、经理邓××使国有资产 转移为私人所有构成私分国有资产罪	(83)
十二、私分罚没财物罪	(84)
○某派出所宋所长与办公室孙主任将罚款作奖金发放 构成私分罚没款物罪	(84)
○某市环保局将罚没财物私分构成 私分罚没财物罪	(85)
1、什么是私分罚没财物罪?	(85)
2、哪些单位能犯私分罚没财物罪?	(85)
3、什么是“罚没财物”?	(86)
4、如何划分私分罚没财物罪与合法分发奖金、 津贴的界限?	(86)
5、在什么情况下私分罚没财物属于贪污行为?	(86)

6、私分罚没财物罪与私分国有资产罪有何区别?	(86)
7、私分罚没财物罪的立案标准如何?	(86)
8、私分罚没财物罪如何处罚?	(87)
第三章 渎职犯罪	(88)
一、滥用职权罪	(88)
○林副书记违反规定责成财政局提供贷款担保构成 滥用职权罪	(88)
1、什么是滥用职权罪?	(88)
2、什么是“滥用职权”?	(89)
3、滥用职权罪与玩忽职守罪有何区别?	(89)
4、滥用职权罪的立案标准如何?	(89)
5、滥用职权罪如何处罚?	(90)
◎宁波市委书记许××为徇私情不正确履行职责, 致使公共财产、国家和人民利益遭受特别重大损失 构成滥用职权罪	(90)
二、玩忽职守罪	(91)
○某市看守所副科长张某擅离职守构成 玩忽职守罪	(91)
1、什么是玩忽职守罪?	(92)
2、玩忽职守罪侵犯的是什么?	(92)
3、官僚主义与玩忽职守罪有何关系?	(92)
4、玩忽职守罪与滥用职权罪有何区别?	(93)
5、玩忽职守罪与重大责任事故罪有何区别?	(93)
6、玩忽职守罪的立案标准如何?	(93)
7、玩忽职守罪如何处罚?	(94)
◎重庆市綦江县原县委书记张××收受贿赂、 玩忽职守案	(94)
◎××县县委书记王××玩忽职守案	(95)

三、故意泄露国家秘密罪	(97)
1、什么是故意泄露国家秘密罪?	(97)
2、故意泄露国家秘密罪的主观故意是什么?	(97)
3、什么是泄露国家秘密?	(98)
4、泄露国家秘密的方式有几种?	(98)
5、故意泄露国家秘密罪与内幕交易、泄露内幕信息 罪有何区别?	(99)
6、故意泄露国家秘密罪与为境外窃取、刺探、收买、 非法提供国家秘密、情报罪有何区别?	(99)
7、如何划分故意泄露国家秘密罪与非法获取国家秘密罪、 非法持有国家绝密、机密文件、资料、物品罪?	(99)
8、故意泄露国家秘密罪的立案标准是什么?	(100)
9、故意泄露国家秘密罪如何处罚?	(100)
◎命题组成员李××故意泄露化学试题构成故意 泄露国家秘密罪	(101)
四、过失泄露国家秘密罪	(102)
1、什么是过失泄露国家秘密罪?	(102)
2、过失泄露国家秘密罪的过失包括哪些情形?	(103)
3、过失泄露国家秘密罪与故意泄露国家 秘密罪有何区别?	(103)
4、过失泄露国家秘密罪的立案标准如何?	(104)
5、过失泄露国家秘密罪如何处罚?	(104)
◎××市原科委副主任于××在酒桌上过失泄露 国防和军事情况构成过失泄露国家秘密罪	(105)
五、徇私枉法罪	(105)
○公安分局科长苗某为熟人所托徇情枉法构成 徇私枉法罪	(105)
1、什么是徇私枉法罪?	(106)